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上接A11版)

(49)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19号富凯大厦B座701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5号新盛大厦B座4层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566
传真:010-66555500
客户服务电话:010-66045678
公司网址:www.txsec.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它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注册登记机构
注册登记人: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68号2905-2908室及30层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电话:021-38429808
传真:021-68419525
联系人:曹伟

(三)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33号花旗集团大厦14楼
法定代表人:史焕章
电话:021-53850388
传真:021-53850389
经办律师:沈国权、杨依见

(四)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原江苏公证会计师事务所)
住所:无锡市新区开发区旺庄路生活区
办公地址:无锡市梁溪路28号
法定代表人:张彩斌
电话:0510-85888988 85887801
传真:0510-85885275
经办注册会计师:沈岩、李建
联系人:李建

四、基金的名称

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主要投资于中国证券市场中那些现金股息率高、分红稳定的高品质上市公司和国内依法

公开发行上市的各类债券,在控制风险、确保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以获取高比例分红收益和资本相对增值的方式来谋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方向

投资方向是中国证券市场中那些现金股息率高、分红稳定的高品质上市公司所发行的股票。本基金投资这类公司股票的比例将不低于基金股票资产的80%。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现金股利精选的投资策略。即:通过公司开发的DM模型和POD模型筛选出现金股息率高、分红稳定的高品质上市公司。

依据上市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历年分红情况不仅要考察上市公司当期分红的绝对值还要考察上市公司分红的连续性、稳定性。主要从以下几方面考察上市公司的分红指标:①、财务健康,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充沛;②、公司在所属行业进入平稳发展期,行业具有自然垄断性、资源垄断性,公司本身具有比较竞争优势;③、过去分红派现能力。公司当期分红能力强说明上市公司有较强的盈利能力,如果上市公司连续分红,则上市公司重视对股东的投资回报,有较好的、稳定的股利分配政策决策机制,公司已进入回报期。④、未来分红潜力。过去分红能力强的上市公司对未来分红有良好的示范效应,本基金更重视上市公司的未来分红潜力。通过研究上市公司盈利能力的持续分析及财务分析,特别是注重上市公司货币现金、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及每股净利润等指标的分析,挖掘出上市公司未来分红潜力。

1、股票选择策略

股票投资组合构建通过以下三个阶段进行:

第一阶段:历史上分红能力强股票筛选

本基金运用本公司开发的DM模型对所有上市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禁止投资的股票除外)进行过去分红能力筛选。主要通过现金股息率、3年平均分红额等6项指标进行综合评价以反应上市公司过去分红强度、持续性、稳定性及分红投资回报。初步筛选出除上证红利指数50家成份股外的150家左右的上市公司,连同上证红利指数成份股50家,共200家左右股票作为中海分红增利基金股票备选库(I)。

第二阶段:分红潜力股票精选

针对第一阶段筛选的股票备选库(I),本基金运用POD模型对其分红潜力进行精选。

中海POD模型由3个大的指标分析单元和5个量化的核心指标构成。模型所用数据全部为上市公司公布的历史数据,以保证客观性。中海POD模型3个大的分析单元分别是:企业盈利能力,财务健康状况及资产管理能力。通过企业盈利能力的分析,判断企业分红能力的基础是否坚实,未来分红潜力是否大;通过企业短期、长期负债等财务健康指标的分析,判断企业分红意愿;资产管理能力高的企业表明公司的经营效率高,管理层能力很强,有较好的核心竞争力。

中海POD模型设置充分体现了量化、客观、易操作的评价原则。模型中量化客观性指标的设置保证了选股过程的客观性和可比性。

中海POD模型对备选库(I)中的股票进行进一步精选,形成100家左右上市公司的股票作为本基金股票备选库(II)。

第三阶段:股票投资组合构造。

基金经理小组依据市场、行业景气度及内、外部研究报告,特别是研究员的实地调研报告,确定50只左右分红类股票。依据投资决策委员会确定的资产配置,完成股票资产投资组合的构造。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可投资国债、金融债和企业债(包括可转债)。根据基金资产总体配置计划,在对利率走势和债券发行人基本面进行分析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利率变化对不同债券品种的影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的大小、流动性的好坏等因素,建立由不同类型、不同期限债券品种构成的投资组合。

个券选择原则:
(1)流动性较好、交投活跃的债券;
(2)有较高当期收入的债券;
(3)预期有增长、价格被低估的债券;
(4)对于信用等级相同的债券,在满足流动性的前提下,选取收益率高的债券;
(5)预期信用等级得到改善、到期收益率预期可能下降的债券。

3、权证投资策略

运用B-S模型、二叉树模型、隐含波动率等方法对权证估值进行测算,通过权证交易来锁定风险。通过承担适量风险,进行主动投资以获取超额收益。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标准

本基金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上证红利指数作为股票投资部分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将基金产品定位于能为投资者带来实实在在投资收益的高品质的、收益型价值公司,上证红利指数十分恰当地反应了我们的投资目标;另外在一级股票池的选择思路上,本基金与上证红利指数编制方法中样本股选择方法类似,二者业绩将更具有可比性。

对于基金的整体投资业绩,采用以下方法加权后的结果作为评价基准:

中海分红增利基金总体业绩评价基准 = 上证红利指数×70% + 上证国债指数×25% + 银行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5%。

十、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报告中所列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截至2009年12月31日,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资产净值为3,549,360,230.69元,基金份额净值为0.8172元,累计基金份额净值为2.2172元。其资产组合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3,192,853,648.85	89.63
	其中:股票	3,192,853,648.85	89.63
2	固定收益投资	199,625,000.00	5.60
	其中:债券	199,625,000.00	5.60
	资产支持证券	-	-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5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64,841,046.88	4.63
6	其他资产	5,116,335.04	0.14
7	合计	3,562,436,030.77	100.00

2、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序号	证券板块名称	市值(元)	占基金净值(%)
1	A 农、林、牧、渔业	-	-
2	B 采掘业	335,724,076.20	9.46
3	C 制造业	1,333,832,578.89	37.58
	C0 食品、饮料	126,122,025.72	3.55
	C1 纺织、服装、皮毛	3,517,182.40	0.10
	C2 木材、家具	61,991,616.42	1.75
	C3 造纸、印刷	6,855,000.00	0.19
	C4 石油、化学、塑胶、塑料	193,515,310.77	5.45
	C5 电子	1,292,731.30	0.04
	C6 金属、非金属	319,659,867.59	9.01
	C7 机械、设备、仪表	578,760,681.89	16.31
	C8 医药、生物制品	42,118,162.80	1.19
	C9 其他制造业	-	-
4	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4,556,512.67	1.54
5	E 建筑业	135,947,149.09	3.83
6	F 交通运输、仓储业	59,693,357.58	1.68
7	G 信息技术业	222,744,166.19	6.28
8	H 批发和零售贸易	88,278,362.57	2.49
9	I 金融、保险业	638,954,673.98	18.00
10	J 房地产业	271,196,558.80	7.64
11	K 社会服务业	36,123,382.82	1.02
12	L 传播与文化产业	732,008.58	0.02
13	M 综合类	15,070,821.48	0.42
	合 计	3,192,853,648.85	89.96

3、股票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序号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西山煤电	000983	4,700,000	187,483,000.00	5.28
2	三一重工	600031	4,000,000	147,240,000.00	4.15
3	中兴通讯	000063	2,900,000	130,123,000.00	3.67
4	中国太保	601601	4,751,406	121,731,021.72	3.43
5	招商银行	600036	4,500,000	81,225,000.00	2.29
6	中国平安	601318	1,347,806	74,250,632.54	2.09
7	中信证券	600030	2,300,000	73,071,000.00	2.06
8	民生银行	600016	9,000,000	71,190,000.00	2.01
9	中金岭南	000060	2,531,953	70,641,488.70	1.99
10	中国建筑	601668	13,800,000	65,136,000.00	1.84

4、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49,835,000.00	1.40
3	金融债券	149,790,000.00	4.2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49,790,000.00	4.2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可转债	-	-
7	其他	-	-
8	合计	199,625,000.00	5.62

5、债券投资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90406	09农发06	1,500,000	149,790,000.00	4.22
2	0901071	09央票71	500,000	49,835,000.00	1.40
3	-	-	-	-	-
4	-	-	-	-	-
5	-	-	-	-	-

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在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基金的其他资产项目构成如下: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3,841,026.3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248,765.24
5	应收申购款	26,543.41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5,116,335.04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十一、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截止日期2009年12月31日):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3个月	13.20%	1.56%	15.89%	1.20%	-2.69%	0.36%
过去6个月	7.47%	1.91%	14.55%	1.60%	-7.08%	0.31%
过去1年	66.98%	1.74%	61.71%	1.51%	5.27%	0.23%
过去3年	52.09%	1.90%	49.64%	1.91%	2.45%	-0.01%
成立至今	191.84%	1.64%	157.51%	1.64%	34.33%	0.00%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十二、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1.5%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次月首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0.25%的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 0.25% ÷ 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资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与基金运作有关的其他费用

主要包括证券交易费用、基金成立后的基金信息披露费用、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成立后的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和律师费。该等费用由基金托管人根据其他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支付,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

本基金申购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和收取方式详见《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0年第1号)"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基金转换"一章。

(2)赎回费

本基金赎回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和收取方式详见《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0年第1号)"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基金转换"一章。

(3)转换费

本基金转换费的费率水平、计算公式和收取方式详见《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10年第1号)"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基金转换"一章。

(4)销售服务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从基金财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用于基金的持续销售和服务基金份额持有人。

3、其他费用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根据相关法律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列支。

(二)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资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三)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的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磋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和基金托管费,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公告;此项调整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四)基金的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三、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一、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概况"及"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二、对"基金托管人"部分进行了更新。

三、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销售机构"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四、在"基金的申购、赎回及基金转换"部分,对"基金的转换"相关信息进行了更新。

五、在"基金的投资"部分,对"基金投资组合报告"按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六、对"基金业绩"按最新资料进行了更新。

七、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列示了本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名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0-03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原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负责2009年报审计业务,由于该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不能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我公司审计工作,因此,为保障本公司2009年报的审计工作顺利进行,经双方协商同意不再续聘该所负责本公司2009年度的审计工作。本公司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根据本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在经过认真调查的基础上,审计委员会提名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公司2009年报的审计工作(审计费为60万元)。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前身为中勤会计师事务所,1992年经财政部批准成立,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注册资本30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金才,主任会计师胡柏和。1994年成为DFK international会计师联合组织的正式成员。现有从业人员480人,其中,注册会计师225人。

中勤万信拥有一批具备财务、会计、审计、税务、金融、机电、土木建筑、电脑软件、管理咨询等方面知识和经验的专业人员,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国有特大型企业审计、首批金融相关业务审计、工程造价甲级等特许资质。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审议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前发表了独立意见,一致同意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并同意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请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2、独立董事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附件1

大连控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进行了审核。

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鉴于中准会计师事务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不能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我公司2009年度的审计工作,因此,为保障本公司2009年报的审计工作顺利进行,经双方协商同意不再续聘该所负责本公司2009年度的审计工作。改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负责本公司2009年报的审计工作(审计费为60万元)。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09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审计。

综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改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2009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王时中 代 威 陈树文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2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发表的专项意见

鉴于公司原聘中准会计师事务所负责2009年报审计业务,由于该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不能保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我公司审计工作,因此,为保障本公司2009年报的审计工作顺利进行,经双方协商同意不再续聘该所负责本公司2009年度的审计工作。公司拟改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09年度审计机构。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三位独立董事对公司《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特发表如下专项意见:

公司财务审计机构聘任符合公司治理要求,此次拟聘任的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中国证监会要求的证券期货业从业资格,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对上市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资质要求。本项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公司已事先取得独立董事一
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该议案经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大
会审议,符合法律规定和相关审议程序。

独立董事: 于 立 陈树文 王时中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名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0-04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和比例:投资人民币2000万元,持有其20%股权
●投资期限:长期
特别风险提示:
●期货行业本身存在的风险
●投资可能未获批准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为了丰富公司业务范围,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购不超过2000万股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股份。此次投资总额预计不高于2000万元,每股认购金额将参照评估报告确定(具体每股认购价格待评估事务所出具评估报告后另行公告),占其拟增资扩股后股本总额10000万股的20%。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公司于2010年1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公司共3名独立董事全部参加。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入股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的议案》。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批准涉及金额不超过公司经审计最近一期净资产的10%的投资、资产处置、抵押及其他担保事项,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一期净资产为966,318,044.38元人民币,因此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因本次对外投资标的为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的批准。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诺德金融中心主楼33D
法定代表人:刘怀良
注册资本:人民币叁仟万元
经营范围:商品期货经纪。

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3000万元人民币,股东及出资情况为:沈阳建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持股比例为85.56%),出资2000万元人民币,股权比例为66.67%;沈阳建投房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股权比例为33.33%。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2008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20,784,175.90元人民币,净资产20,010,034.51元人民币,营业收入219,144.88元人民币,净利润-2,103,553.66元人民币;截止2009年9月30日,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69,021,384.44元人民币,净资产23,556,793.87元人民币,营业收入266,884.08元人民币,净利润3,546,759.36元人民币。公司董事会认为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的经营运转正常、内部控制、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工作积极有效。

三、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拟以自有资金认购不超过2000万股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股份。此次投资总额预计不高于2000万元,每股认购金额将参照评估报告确定(具体每股认购价格待评估事务所出具评估报告后另行公告),占其拟增资扩股后股本总额10000万股的20%。

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将根据增资扩股工作的进展情况最终确定参与增资的公司及认购的股份数,公司实际认购股数尚存在不确定性。对于最终认购结果及增资扩股协议,公司将另行公告。

本次对外投资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因本次对外投资标的为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的批准。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安排
此次投资资金来源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
2.对外投资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增资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旨在加强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整合力度,合理运用资金,夯实瑞龙期货的资本实力,为公司的转型奠定坚实基础。本次增资后,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扩充至人民币壹亿元,将大大提升瑞龙期货的资本实力,借以提高瑞龙期货的盈利能力。投资行为完成后不会导致新增关联交易,亦不会导致新增同业竞争。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1.期货行业本身存在的风险:尽管国内经济复苏迹象明显,但全球性的经济衰退对金融业已经造成一定程度的影响;本轮经济衰退可能持续较长时间,对期货行业的影响不容忽视。
2.投资可能未获批准的风险:本次增资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的批准。国家对上市公司参股金融机构的调控政策也将对本次增资产生影响。
3.防范风险的措施:公司将认真研究政策导向和金融市场形势,秉承审慎稳健的经营方针,通过其董事会对该公司进行决策及具体业务的监管,以进一步降低其经营管理风险。同时与上级主管部门积极沟通,尽快完成相关申报审批工作。

六、备查文件目录
1.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名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0-05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0年1月26日,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于同年1月21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进行了通知,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改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2009年度公司审计评估机构,年度服务费为60万元。公司董事会对中准会计师事务所多年来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的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资入股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增资入股深圳瑞龙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称瑞龙期货),占其总股份的20%。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有关增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瑞龙期货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000万元,公司本次会同中路股份有限公司和深圳市新永湘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对瑞龙期货增资扩股至人民币10,000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瑞龙期货20%股份。本次增资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决定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事宜如下:
●会议召开时间:2010年2月23日上午9时30分
●股权登记日:2010年2月12日
●会议召开地点: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
●是否提供网络投票:否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兹定于2010年2月23日(星期二)9时30分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地点为大连市甘井子区后革街411号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提议内容	是否为特别决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否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
2、截止2010年2月12日下午3时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附后)。

(四)参会方法
1、登记所持证件: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委托委托书、身份证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参会登记时间:2010年2月22日8:00-11:30,13:00-16:30。
3、参会登记地点:大连市甘井子区后革街411号
4、联系部门: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联系方式:
电话:(0411)66888775-7992
传真:(0411)66888612
信函邮寄地址:大连市甘井子区后革街411号
邮政编码:116035

(五)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临2010-03号公告
公司临2010-04号公告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持股数:
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权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600747 证券名称:大连控股 编号:临2010-06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电话号码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更换电信运营商,公司电话号码进行升位处理,自2010年1月26日起,本公司总机号码不变:0411-66888775,分机号码前加拨7。从外部拨打总机电话听到应答后再拨分机号码,更换后公司董秘办公室联系电话变更为:

董秘办公室电话:0411-66888775-7992
董秘办公室传真:0411-66888612
公司通信地址和邮政编码不变。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〇年一月二十六日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开通网上直销电话交易功能的公告

为进一步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方便投资者以更为便捷的交易方式投资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基金,本公司决定自2010年2月1日起面向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投资者(以下简称"网上交易投资者")开通电话交易功能,并受理投资者使用该功能提交的包括认购、申购、赎回、转换、撤销交易申请、设置分红方式、修改交易密码等业务申请。

一、业务开通时间
2010年2月1日

二、适用投资者
已经成功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的投资者。

三、适用基金范围
本公司旗下已开通网上直销交易的开放式基金。

四、适用业务范围
基金赎回、转换、撤单、设置分红方式、修改交易密码等业务以及通过本公司指定资金结算方式进行的基金认购、申购交易。

五、开通方式
1、已经成功开通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申请开通电话交易功能。
2、电话交易的具体服务约定和业务规则,可参见本公司《开放式基金电话委托交易协议书》、《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直销电话交易业务规则》,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网站(www.ftsfund.com)查阅上述协议。
本公司直销客户在成功申请开通电话交易功能后,即可通过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700-4518,95105680(免长途话费)或021-38789555,根据语音提示选择"电话交易委托"进入电话交易系统,并提交交易申请。

六、认、申购业务说明
网上交易投资者须通过银行转账等方式主动将认购、申购款全额从其交易账户绑定的银行卡划至我公司公布的直销账户。在以下情况下,投资者的认购、申购申请将不被受理:
1、认购、申购款从绑定银行卡以外的账户划出;
2、认购、申购申请所在交易日交易时间截止时,我公司直销账户仍未收到投资者所划的认购、申购款;
3、我公司直销账户收到的认购、申购款与相应的认购、申购申请金额不符。

七、适用基金费率
网上交易投资者使用本公司电话交易功能进行开放式基金的申购交易(前端收费模式),其交易手续费按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的4折收取,且最低不低于0.6%,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相应申购费率等于或低于0.6%时,则按原费率收取申购费。
本公司可对上述费率进行调整,并依据相关法规的要求进行公告。

八、咨询方式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ftsfund.com;客服中心电话:4007004518,95105680,021-38789555;客服信箱:service@ft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和电话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和电话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交易信息,特别是相关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9日

关于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提示性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09年3月27日发布了《关于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提示如下:

自2009年3月28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日常申购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9日

关于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提示性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10年1月4日发布了《关于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日常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现将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提示如下:

自2010年1月4日起,本基金暂停接受日常申购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登陆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0年1月29日